

市消协发布2010年度消费者投诉热点，记者对比2009年相关数据发现—— 预付费投诉连升 金融旅游首“上榜”

这些行业成为消费者投诉新热点

——市消协发布2010年度消费者投诉热点



绘制 阎敏

□见习记者 李小勇 记者 张喜逢 通讯员 张亚亚 宋文辉

昨日，市消协发布2010年度消费者投诉热点。去年，我市各级消费者协会共受理消费者投诉2288起，解决投诉2223件，解决率为97%，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91.5万余元。

相比去年市消协发布的2009年度投诉热点，我们发现，新“上榜”的行业多是市民消费的新热点，消费者要提高警惕。

1 预付费类投诉连年上升

我们采访中了解到，预付费、通讯类产品（服务）、房屋及装修服务、汽车行业是消费者投诉的重点。其中，通讯类产品（服务）、预付费等已经至少连续两年“上榜”，成为消费市场的“顽疾”。

有关预付费的投诉连年上升，

2010年排到投诉热点的榜首。美容、美发、洗浴、健身等行业成为预付费投诉的重点。

另外，有关房屋及装修服务、通讯类产品（服务）、汽车行业的投诉量也排在前列。

据市消协工作人员介绍，这些行业之所以连续数年“上榜”，主要

原因在于这些行业缺乏相关法律规定，有关部门难以对这类行业进行规范。比如预付费，目前法律并没有相关的规定；而汽车的三包政策至今没有出台，执行的是商家的“行规”，出现问题后，消费者难以维权。

2 金融消费、旅游首“上榜”

与往年相比，去年，物业管理、金融消费、旅游、快递、婚纱摄影等行业成为新的投诉热点。金融消费投诉、旅游合同违约首次“上榜”。

据市消协工作人员介绍，这些新上榜的行业，主要分为两类，一类是投诉量不大，但与往年相比，增幅较大的行业。去年，金融消费

的投诉量虽然只有13起，但是与往年相比，投诉量增长明显，而且涉及金额普遍较大，少则数千元，多则数万元。另外，金融消费侵权方式比较隐蔽，消费者往往在数月或数年后才发现。

另一类是投诉量大、问题较为集中、维权较难的行业。像快递行业，往年虽然有投诉，但数

量较少，问题涉及也比较广。去年，这些行业投诉量不仅大，而且问题较为集中，突出表现在快递延误及损坏索赔上。去年四季度，消协几乎每天都接到有关快递的投诉。

市消协工作人员提醒，这类新“上榜”的行业，多是市民新的消费热点，消费者要提高警惕。

3 对这些侵权新手法要小心

快递谨防遇“霸王”

目前，有的快递公司提供的合同普遍存在限制消费者权利的霸王条款，如：收货必须先签字、缴款后才能验货以及逾期不取货随意处置等。这些条款大多印在邮寄单的背面，消费者多不会在意。

从2010年市消协调解的多起涉及快递行业案例看，快递公司往往以这些合同上隐蔽的“霸王条款”为理由，不愿承担赔偿责任。消费者在选择快递公司时要尽量看看有没有这些“霸王条款”，以防

出现纠纷时快递公司以此为借口推脱责任。

储蓄当心“变”保险

一些银行网点（储蓄所）的业务广告、海报只刊登利率和年限，不标明是储蓄还是保险，消费者误将保险当储蓄购买。部分营业人员在介绍产品过程中，不明示风险，不讲明退保费用、现金价值和费用扣除等关键要素，诱使消费者不理智消费。消费者一旦后悔或需要用钱时，退保就要承担高额经济损失；保险合同由经营者单方制订，消费

者很难全面读懂理解，对一些不平等格式条款，消费者发现问题为时已晚。

旅游留心“准三星”

眼下，很多旅行社为了吸引消费者，在广告宣传中出现“准三星”、“相当于三星”等模糊用语，在价格上使用“豪华游”等字眼误导消费者。消协提醒消费者，“准三星”、“相当于三星”并不是标准的酒店分级，消费者在签有“准三星”、“相当于三星”、“豪华游”等词语的合同时，一定要问清楚并让商家注明，以防上当受骗。



新电脑竟有维修记录 维权一年多仍未了结

□记者 张喜逢 见习记者 李小勇 通讯员 牛龙军 凌军

本报联合市工商部门吹响针对电脑、汽车行业的3·15维权“集结号”，引来一名姓罗的消费者反映：他购买的新笔记本电脑，经售后人员检测，在购买之前竟已存在维修记录，而且他为此维权已经长达19个月，即便法院也作出判决，但至今未果！

▶▶新买电脑，竟有维修记录

7日，市工商局专业分局工作人员接到消费者反映后，对事情进行了了解。

消费者罗先生介绍，2009年8月8日，他受公司指派，在涧西区某电脑城内的洛阳天之翼咨询科技有限公司的“联想天之翼”销售店，花9300元购买了一台联想ThinkPadT400笔记本电脑。

使用10多天后，罗先生发现电脑时常出现蓝屏、死机等现象。

他急忙带电脑前往联想售后部门维修检查。谁知，联想售后维修部门检测发现，罗先生购买的这台电脑，早在2009年7月24日已有维修记录。这意味着，他买的不是新电脑，而是一台旧电脑。

随后，罗先生多次与销售商协商，未果。2010年1月初，罗先生所在的公司将洛阳天之翼咨询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告上法庭。

▶▶法院判了，价款依然难讨

我们从一份《涧西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》了解到，2010年4月15日，法院审理认定，洛阳天之翼咨询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给罗先生的笔记本电脑，确实是一台维修过的旧机，判决洛阳天之翼咨询科技有限公司返还电脑价款9300元。

但罗先生告诉我们：“至今，商家未按照法院判决结果执行，电脑价款至今没拿到。”

对于先生购买电脑的遭遇，市工商局专业分局工作人员表示将予以追踪调查，给消费者一个合理的解释。

集结号

如果您正身陷电脑、汽车产品的消费纠纷中，如果您对这些商家的“专业解释”存在质疑，如果您有这方面维权的“胜利”经历……请拨打电话66778866、15937973236或拨打工商部门专线电话62383315与我们联系，或勇敢站出来，喊出您的“怨”。期待您的参与！



图/牛翠霞 新华社发